陽明學校財團法人捐助章程修正前後對照表

修正前條文	修正後條文	說　明
陽明學校財團法人捐助章程	陽明學校財團法人捐助章程	
第六條　本法人董事會董事之總額為九人；董事長一人，由常屆董事互選之；董事長對外代表本法人。董事每屆任期為四年，連選得連任。	第六條　本法人董事會董事之總額為七人；董事長一人，由常屆董事互選之；董事長對外代表本法人。董事每屆任期為四年，連選得連任。	修正第六條董事會董事人數